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轉知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辦理校長學實驗教學方案—中小學校長「成就人、旺學校工作坊」實施計畫

教務處(教學&設備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5/9/16 18:04:16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104年9月3日北教大教經字第104041017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經教育部（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）核定辦理5梯次「校長學：成人旺校九論」工作坊實驗教學計畫，每梯次3天（18小時），計畫培訓100位中小學優秀「創客領導校長」。
- 三、 「校長學：成人旺校九論」工作坊實驗教學計畫預定在10月至11月間辦理5梯次，其課程及時間表如附件，本局得推薦中小學校長3至5位參加，參加之校長得自主選擇合適梯次，惟須承諾全程參與，並配合課程內容，完成創客學習作業，凡全程參與並完成6次創客學習作業之學員，由國立臺北教育大學依教育部授權，發給結業證明書。
- 四、 「創客領導」及「創客教育實驗學校」計畫，係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結合教育部及直轄市(縣市)教育局(處)積極推動之專案計畫，「創客領導」部分，將在合作縣市辦理三大系列進修課程。
 - (一) 「創客領導1：創客21式」「教育經營學：六說、七略、八要」工作坊。
 - (二) 「創客領導2：創客九新招」「校長學：成人旺校九論」工作坊。
 - (三) 「創客領導3：創客五部曲」「教師學：鐸聲五曲」工作坊。
- 五、 「創客教育實驗學校」部分，將由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授指導「實驗學校」之專長教師聯合研發「領域創客學習食譜」(領域創客教材研發)，並進行實驗教學。倘若實驗學校能在2-3年間達成「創客教育」認證指標者，由教育部或教育局(處)，核頒「創客教育標竿學校」認證獎牌。
- 六、 請有意願參加旨揭工作坊之校長，於104年9月16日(星期三)前將「中小學校長「成就人、旺學校工作坊報名表」傳真至本局國小教育科(承辦人侯淑賢股長，傳真號碼：3358254)，俾利彙整推薦名單。另本案本局同意參加校長准以公(差)假登記。